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申请授信额度的具体事宜

根据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为保障公司各项业务顺利开展，公司及子公司拟向相关金融通方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的有效期自 2024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日至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授信期限内，额度循环滚动使用。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以公司与相关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

上述综合授信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等综合授信业务，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单笔融资不再上报董事会审议。

为提高工作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杨耀光先生全权办理授信额度及实际融资事项申请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 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是依据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实际需要，有利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及促进公司的业务发展，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截至目前，公司经营状况正常，具备足够的偿债能力。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